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泓集团”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锦泓集团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1 号）核准，锦泓集团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74,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每张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1,343,600.00 元（含增值税），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1,208,128.30 元，实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5,864,528.3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19]B00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止，公司收到中信建投证券汇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款 746,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18,65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合计人民币 727,350,000.00 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 177,022,448.44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388,487,001.91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51,141,158.89 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74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总额	20,135,471.70	
二、募集资金净额	725,864,528.3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2,250,163.34	
三、募集资金使用	388,487,001.91	
其中：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71,033,300.00	
2.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	176,000,000.00	
3.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11,342,190.17	
4.补充流动资金	130,111,511.74	
四、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9,972,002.54	
五、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	249,655,687.19	
六、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251,141,158.89	
七、募集资金实存金额与募集资金应有余额差异	-1,485,471.7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存金额超出应结存金额 148.55 万元。原因为：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垫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存单)账号	账户类型	金 额
浦发银行城西支行	93090078801600000377	募集资金专户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3201333838	募集资金专户	52,180.08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066810907	募集资金专户	206,701.71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1922508210904	募集资金专户	250,882,277.10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066810910	募集资金专户	—
合计			251,141,158.89

注：公司开设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125904066810910）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销户。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因公司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将原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变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该账户募集资金用途仍为“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2019 年 8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开设于浦发银行城西支行账户（账号：93090078801600000377）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销户。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锦泓集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目

公司与衣念时装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对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

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的效益进行约定和承诺，公司不需要编制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募投项目可全面提升公司供产销体系的信息化程度，有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3）补充流动资金

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截止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为人民币 71,033,379.97 元。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906,330.49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906,231.33 元一次性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披露。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997,007.02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目的募集资金 250,882,277.10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度锦泓集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目已完成，节余募集资金 23,984.22 万元；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锦泓集团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 W[2021]E1301 号）。报告认为，锦泓集团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锦泓集团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锦泓集团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罗贵均

刘建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附件

2019 年 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586.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02.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848.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	否	46,111.43	22,127.21	22,127.21	17,600.00	22,127.21	—	100.00	—	—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否	15,488.57	—	15,488.57	102.24	3,710.34	-11,778.23	23.96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000.00	—	13,000.00	—	13,011.15	11.15	100.09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74,600.00	22,127.21	50,615.78	17,702.24	38,848.70	-11,767.08	76.7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截止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为人民币 71,033,379.97 元。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997,007.02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目的募集资金 250,882,277.10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目已完成，节余募集资金 23,984.22 万元；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